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黃秀環

電話：06-2991111#8466

傳真：06-2955811

電子信箱：peno814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0506102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610298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超額公務人員移撥作業要點」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超額公務人員移撥作業要點」(含總說明及對照表)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